

100003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欣大健康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原名：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股票代號：4198)

667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中僑銀為境內外處理業務之目的，在法令規定、相關事實或法律關係存續之期間，就直接或間接(例如透過集保)蒐集與服務相關之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例如揭露予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服務之第三人。您得要求查詢、閱覽、更正、刪除或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中僑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服務，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股東 台啟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

- 1.請股東多加利用「股東e票通」(www.stockvote.com.tw)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 2.股東欲出席股東會現場，請自備口罩並全程佩戴口罩，且配合量測體溫。倘股東未佩戴口罩或經連續量測二次體溫有發燒達額溫攝氏37.5度或耳溫攝氏38度者，禁止股東進入股東會會場。
- 3.本公司如因疫情影響，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屆時將另行公告。

開 會 通 知 書

- 一、茲訂於民國111年4月29日上午9時整假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369號7樓【光鹽會議中心】(受理股東報到時間：上午8：30起，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舉行本公司111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民國110年度營業報告案。2.民國110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案。3.健全營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案。4.民國110年私募普通股執行情形報告案。5.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修訂報告。(二)承認事項：1.民國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民國110年度虧損撥補案。3.民國110年度第1次私募普通股之資金用途計畫變更追認案。(三)討論事項：1.擬提請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2.擬提請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3.擬提請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4.擬提請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5.擬提請辦理公開募集或私募有價證券案。(四)選舉事項：董事全面改選案。(五)其他議案：解除新任董事就業禁止限制案。(六)臨時動議。
- 二、本公司擬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案，相關說明請參閱背面附件。
- 三、1.本次股東會董事應選人數：董事九人(含獨立董事三人)。
2.採提名制之候選人名單：【董事：李沛霖、李典穎、林國棟、葉治明、丁勇志、Mcfees Group Inc.】、【獨立董事：林相宏、黃睦琪、張嘉正】。
3.各候選人之學經歷等相關資料查詢網址為：【http://mops.twse.com.tw】。
四、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說明其主要內容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為：【http://mops.twse.com.tw】。
五、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實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六、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1年3月29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七、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1年3月30日起至111年4月26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https://www.stockvote.com.tw】，依相關說明操作之。
- 八、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九、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欣大健康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111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11年4月29日舉行之股東常會，請 察照。

此 致

欣大健康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
戶號：
股東：
戶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
中國信託蓋章處

欣大健康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原名：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1 出席簽到卡

時間：111年4月29日上午9時整
地點：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369號7樓
【光鹽會議中心】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667 欣大健康
(原名：環瑞醫)

【附件】

基於考量籌資時點之實際市場狀況，及為確保本公司募集所需資金之時效性及可行性，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亦得以私募方式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辦理私募應說明之事項如下：

一、 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 (一)本公司私募價格之訂定，以定價日前1、3或5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再與定價日前30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比較，兩者取高價為參考價格，於不低於參考價格之80%範圍內，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得視私募當時市場狀況及本公司獲利狀況訂定之。
- (二)另由於近期本公司於櫃檯買賣市場交易之收盤價格均未超過面額，且私募參考價格係依主管機關「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價格計算方式訂定，致使若本次私募價格之參考價格或實際私募價格有低於面額情事，尚屬合理。且如因此造成累積虧損增加而對股東權益有所影響，擬於未來來年度召集股東會時，依當時之營運結果及財務狀況提請股東會評估並討論是否配合辦理減資以彌補虧損。

二、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 (一)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91.6.13(91)台財證一第0910003455號函規定之自然人及法人，並以有助於公司未來之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者為首要考量。洽定特定人之相關事宜擬提請股東會全權授權董事長為之。
- (二)應募人若為本公司之內部人或關係人者，選擇目的及方式為對本公司營運長期支持且有一定程度瞭解者，可能名單及其與公司之關係如下：
- 1.應募人資料：

應募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李沛霖	董事長及法人董事代表人
林國棟	董事
李典穎	法人董事代表人、大股東及經理人
Meditron Group Limited	法人董事
Butterfield Management Group Limited	法人董事
Mcfees Group Inc.	法人董事
葉治明	經理人

2.應募人屬法人者，其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法人應募人	主要股東名稱及其持股比例	與公司之關係
Meditron Group Limited	李沛霖 100.0%	董事長及法人董事代表人
Butterfield Management Group Limited	李典穎 100.0%	法人董事代表人、大股東及經理人
Mcfees Group Inc.	莊永順 100.0%	法人董事代表人

※內部人指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有公司股份超過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之股東，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及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者。
※關係人指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所規定者。

三、 辦理私募之選擇方式與目的、必要理由及預計效益：

(一)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

考量資本市場公開募集市場狀況掌握不易，為確保增資之可行性、籌資之時效性、便利性及發行成本等因素，故以私募方式辦理。

(二)得私募額度：擬於30,000,000股為上限私募普通股，私募總金額視實際發行價格及發行股數而定。

(三)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

本次私募普通股，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自股東會決議通過本私募案之日起一年內，不超過3次辦理，各次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

- 1.各次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皆為充實營運資金。
2.各次預計達成效益：預期可改善公司財務結構、提高及預留資金靈活運用空間，以降低公司財務經營風險。

四、 獨立董事是否有反對或保留意見：否，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五、 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有價證券前一年內至該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起一年內，是否將造成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者：否，無造成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情形。

六、 其他應敘明事項：

(一)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公司私募股票於交付日起三年內，除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之轉讓對象外，餘不得再賣出。本公司私募股票自交付日起滿三年後，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當時狀況決定是否依相關規定向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取得核發上櫃標準之同意函後，向主管機關申報補辦公開發行，並申請上櫃交易。

(二)本次私募普通股之主要內容，除私募訂價成數外，包含實際發行價格、實際定價日、發行股數、募集金額、發行條件、計畫項目、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事宜，或未來如遇法令變更或主管機關要求或為因應市場客觀環境而有修正必要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規定全權辦理。

(三)本次私募普通股，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自股東會決議通過本私募案之日起一年內不超過3次辦理，俟後如無法於期限內完成分次私募事宜，或於剩餘期限內已無繼續分次私募之計畫，原計畫仍屬可行，則視為已收足私募有價證券之股款或價款，並於期限屆滿前召開董事會討論不繼續私募，並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比照重大訊息辦理資訊公開。

(四)本次私募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或任何與本次私募有關如有未盡事宜，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相關法令全權處理之。

七、 本公司私募有價證券議案，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應說明事項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投資人進入該網址後，請點選「投資專區」進入「私募專區」項下「私募資料查詢」，輸入市場別「上櫃」及公司代號「4198」後查詢，及本公司網站(網址：http://www.swissray.com/)：投資人進入該網址後，請點選「投資人關係」進入「股東會訊息」項下「股東會議事手冊」之議案及附件說明。

委託書填表須知

- 一、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規定辦理。
- 二、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之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與與擬支持被選舉人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三、股東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四、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但信託事業或服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徵求人，及服務代理機構受委任擔任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當場蓋章方式代替之。
- 五、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應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詳填戶號、姓名或名稱、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六、委託書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委託書送達服務代理人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服務代理人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667 欣大健康 (原名：環瑞)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或委託書代理人		
		住址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1年4月29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民國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 ☐ 承認(2) ☐ 反對(3) ☐ 棄權

2.民國110年度虧損撥補案：
(1) ☐ 承認(2) ☐ 反對(3) ☐ 棄權

3.民國110年度第1次私募普通股之資金用途計畫變更追認案：
(1) ☐ 贊成(2) ☐ 反對(3) ☐ 棄權

4.擬提請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1) ☐ 贊成(2) ☐ 反對(3) ☐ 棄權

5.擬提請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1) ☐ 贊成(2) ☐ 反對(3) ☐ 棄權

6.擬提請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1) ☐ 贊成(2) ☐ 反對(3) ☐ 棄權

7.擬提請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
(1) ☐ 贊成(2) ☐ 反對(3) ☐ 棄權

8.擬提請辦理公開募集或私募有價證券案：
(1) ☐ 贊成(2) ☐ 反對(3) ☐ 棄權

9.董事會全面改選案：
(1) ☐ 贊成(2) ☐ 反對(3) ☐ 棄權

10.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1) ☐ 贊成(2) ☐ 反對(3) ☐ 棄權

11.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欣大健康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環瑞醫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